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根据每年交通运输部和省交通运输厅公路收费政策宣传工作安排部署情况，《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2022年度述法点评会议的通报》，通过广播电台网络媒体向广大司乘宣传解读收费公路政策法规及广大司乘关心关注的焦点热点问题，进一步提高社会公众对收费政策的认知和理解，从源头上化解争议。具体按照省交通运输厅阶段性工作部署要求进行广泛宣传。

二、服务要求

结合2025年度交通运输部、交通运输厅公路收费政策宣传工作安排部署情况，主要通过在市级及以上广播电台做专题节目、制作投放自媒体短视频等形式宣传收费公路政策法规、差异化收费方法、鲜活农产品运输车辆预约通行等重大应向广大司乘告知的政策法规事项，进一步提高社会公众对收费政策的认知和理解，具体按照省交通运输厅阶段性工作部署要求进行广泛宣传。

（一）服务时间

本项目服务时间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至2025年11月30日。

（二）服务依据

1.《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陕西省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宣传工作方案〉的通知》（陕交函〔2019〕769号）

2.《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的通知》（陕交函〔2019〕1215号）

3.《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2022年度述法点评会议的通报》

4.2025年度交通运输部、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加强公路收费政策宣传工作有关要求

（三）服务内容

1.宣传视频制作要求

（1）根据法律、法规及国家政策发布投放需要，宣传视频内容严格按照甲方指定范围完成，视频分次剪辑制作，每条不低于1分钟，累计不少于7条，宣传视频应简洁明了、通俗易懂且不乏新意；

（2）项目供应商对收费公路政策法规、差异化收费方法、鲜活农产品运输车辆预约通行等政策法规有准确认知理解能力并能快速提供宣传视频制作创意思路；

（3）项目供应商能够全力配合视频制作需要，保证制作的宣传视频质效合格。

2.广播要求：

（1）根据法律、法规及国家政策发布投放需要，本项目广播宣传共计8期，每期不少于40分钟；

（2）项目供应商具有市级及以上广播电台广告代理授权书；

（3）项目供应商对收费公路政策法规、差异化收费方法、鲜活农产品运输车辆预约通行等政策法规有准确认知理解能力并能快速提供广播发布内容思路；

（4）项目供应商能够严格按照宣传内容推选相关受众广、覆盖强、公信力强、频段在全国范围均可收听的频率和栏目并完成广播宣传，进一步提高社会公众对收费政策的认知和理解。

（四）服务报告

项目完成后，项目方需提供以下资料作为项目验收的有效依据。

1.提供完整有效的宣传视频源文件和音频监播文件；

2.项目方提供最终完播报告(加盖公章)及宣传视频著作权移交声明(加盖公章);

3.项目方提供音频发布所在栏目的节目播报表(需加盖播报电台公章);

4.除以上验收资料外，项目方需积极配合采购方验收要求，完成其他未尽验收事宜。

（五）保密要求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收集、产生的所有与本项目相关文档、资料，包括文字、图片、表格、数字等各种形式所属权均归属省中心，供应商必须对所涉及到的内容保密，应按照要求签署保密协议。